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关于开展 2023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区妇联，各高等院校，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同做好女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深入推进就业创业巾帼行动，引领服务上海市女大学生投身创新创造热潮，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女大学生创业典型，搭建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展示、交流、服务的平台。上海市妇女联合会、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杨浦区人民政府将联合举办 2023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巾帼新力量 慧创赢未来

二、大赛时间

2023 年 8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上海市妇女联合会、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同济大学、杨浦区妇女联合会

协办单位：上海市教育系统妇工委、上海市就业促进中心、上海市女企业家协会

四、大赛内容

（一）参赛项目及组别

1.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创业组。参赛项目在2023年7月30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10年（2013年8月1日后注册）。参赛项目团队负责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企业法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二）参赛对象及条件

1.本市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女大学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10年以内的各地女大学生（即2013年之后的毕业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均可组队报名。

2.本次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原则上不多于10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项目，应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参赛项目的团队负

责人须为符合参赛要求的女大学生，核心成员中女大学生占比不少于 30%。其他成员也应为本市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10 年以内的大学生（即 2013 年之后的毕业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

3.曾获 2021 年、2022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一、二等奖的项目不再重复参赛。

（三）奖项设置

创意组和创业组各设一、二、三等奖若干。坚持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对大赛评选出的一二三等奖给予相应的激励。

大赛设优秀组织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等。

五、大赛安排

（一）参赛报名（8 月-9 月上旬）

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可通过大赛系统报名参赛，参赛报名截止时间为 9 月 10 日。

各区妇联、各高校须指定专人负责该项工作的动员和推荐。可登陆大赛系统进行报名信息的查看和管理，进行审核、筛选、查询、下载等操作。各区妇联、各高校请于 9 月 13 日前完成系统审核确认，并提交《2023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市级初赛报名情况汇总表》（附件 2）。

大赛系统地址：<https://firstjob-ndxstu.youkehulian.com/>

（二）初赛（9 月中旬）

参赛项目分组别组织专家评审组通过线上评审方式，对项目

计划书及相关项目材料进行审核，按照项目的创新性、商业性、团队情况、社会效益、带动就业等指标进行排序，评选出进入复赛的项目。

（三）复赛（9月下旬）

采用线下项目路演和答辩等方式，对进入复赛的项目分组别进行评审排序，遴选出进入决赛的项目。

（四）决赛项目赛前训练营（10月中旬）

对入围决赛的项目开展创业训练营，训练营内容紧密结合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实际需求，突出“她创”实践特色，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提供集中培训和赛前一一对一精准辅导，为营员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辅导服务，促进人才链、创新链与产业链的深度融合。

（五）决赛（10月下旬）

决赛采取线下分组别项目路演和答辩的方式进行。参加决赛路演、答辩的须为项目团队中的女性核心成员。

六、大赛扶持措施

（一）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给予大赛一等奖、二等奖项目绿色直通车，凡符合申请对象条件，可免复审获得天使基金“雏鹰计划”资助，金额 30-50 万；三等奖项目凡符合申请对象条件，可免初审进入复审，优先获得“雏鹰计划”资助，金额 20-30 万。对获奖项目提供天使基金资助、资助后创业服务，对接投融资平台等延伸服务。

（二）获得比赛一二三等奖的项目负责人将成为“创·智·荟”

优秀女性创业者联盟平台成员，可享受平台定期提供的导师指导、互动交流、项目路演、资源对接、创业辅导等相关服务。

(三) 获奖选手可以申请获得上海市创业指导专家志愿团专家的结对帮扶，推荐入孵市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符合政策条件的还能获得首次创业一次性补贴、初创期创业组织社保补贴等政策资助，以及最高 300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支持。

(四)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为获奖项目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包括开户、结算等基础性金融服务；条件成熟的项目可获得小微企业主经营快贷、科技助力贷、创业担保贷、抵押快贷等全线上自助办理最高 1000 万元信用贷款，以及以知识产权质押、政府风险补偿、担保基金等为支撑的最高 2000 万元的线下信贷产品；创业孵化、智能撮合等增值服务。

(五) 一等奖项目可获得市女企业家协会成员“一对一”带教指导，为项目后续发展提供持续性的跟踪辅导。

(六) 大赛将在媒体和“上海女性”“海纳百创”“上海学生事务”“同济大学”“创业基金会”和各区妇联公众号等网络宣传平台上对获奖项目及其团队进行宣传，提升项目及团队的社会影响力。

附件：

1.2023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推荐单位联系人信息登记表

2.2023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市级初赛报名情况汇总表



联系人：

市妇联发展联络部	王老师	64330001-6302
市学生事务中心	周老师	64822115
同济大学	沈老师	65982075

大赛系统技术支持：

汤老师：18201963812

附件一

2023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推荐单位联系人信息登记表

推荐单位（高校/区妇联）名称：_____

姓名	部门	职务	手机号

备注：联系人信息表请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前发送至：
shanghaincs@163.com。

